

外史表解目次

緒論

第一編 先史時代

第一章 生物演進之程序

第二章 人類進化之階梯

第二編 上古史

第一章 亞非之遠古文明

第一節 埃及

第二節 巴比倫

第三節 亞述

第四節 希伯來

第五節 腓尼基

第六節 印度

第二章 希臘與波斯

一〇

第一節 希臘

一〇

第二節 波斯

一一

第三節 波希戰爭

一二

第四節 雅典與斯巴達

一二

第五節 比羅奔尼蘇戰役

一三

第六節 馬基頓

一四

第三章 羅馬

一五

第四章 印度與佛教

一九

第三編

中古史

二〇

第一章 朝鮮與日本之開化

二〇

第二章 歐洲民族之遷徙

二二

第三章 東羅馬帝國之盛衰

二三

第四章 基督教之興起與教權之發展

二四

第一節 基督教

二四

第二節 法蘭克王國與查理曼帝國

二六

第三節 神聖羅馬帝國

二七

第四節 教皇與皇帝之衝突

二八

第五節 歐洲列國之成立

二八

第五章 封建時代之歐洲

二九

第六章 回教之創立與薩拉遜帝國

三二

第七章 基督教與回教之爭衡——十字軍

三五

第八章 蒙古民族之勃興與土耳其帝國之成立

三六

第一節 蒙古族之盛衰

三六

第二節 帖木克帝國與莫臥兒帝國

三八

第三節 土耳其帝國之成立

三九

第九章 歐洲列國之進步

四〇

第一節 英法兩國之發展

四〇

第二節 歐洲各國之興起

四二

第十章 中古歐洲之文化

四二

第四編 近世史

四四

第一章 歐洲文藝復興

四四

第二章 宗教改革與宗教戰爭

四六

第三章 歐人之世界殖民

四九

第四章 歐洲各強國之形成

五三

第一節 英國之革命

五三

第二節 路易十四時代之法

五四

第三節 俄羅斯之勃興

五五

第四節 普魯士之勃興

五六

第五節 波蘭之分割

五八

第五章 美國之獨立

五八

第六章	十七八世紀歐洲之文化與社會狀況	五九
第七章	法國革命與拿破崙	六四
第一節	法國大革命	六四
第二節	拿破崙之事業	六六
第八章	反動政治與民族運動	六八
第一節	維也納會議	六八
第二節	神聖同盟	六九
第三節	美洲西葡兩國殖民地之獨立	七〇
第四節	法國七月革命及二月革命	七〇
第五節	拿破崙三世與克里米戰爭	七二
第六節	美國南北戰爭	七三
第七節	意大利之統一	七四
第八節	德意志之統一	七五
第九章	工業革命及其影響	七七

第十章 日本維新及其國勢之發展……………七九

第十一章 俄土戰爭與柏林會議……………八三

第十二章 帝國主義之發展與非洲之瓜分……………八四

第一節 英美帝國主義之發展……………八四

第二節 非洲之瓜分……………八五

第五編 現代史……………八六

第一章 世界大戰前之國際形勢……………八六

第一節 歐洲列強之內治……………八六

第二節 外交之形勢……………八七

第二章 世界大戰……………八九

第三章 巴黎和會與國際聯盟……………九二

第四章 俄國革命與蘇聯之成立……………九七

第五章 華盛頓會議……………九八

第六章	土爾其革命與世界弱小民族之解放·····	一〇四
第七章	世界大戰後之國際形勢·····	一〇七
第一節	賠款問題與戰債問題·····	一〇七
第二節	保安問題與羅加諾會議·····	一〇八
第三節	凱洛格非戰公約·····	一〇九
第四節	戰後列強之狀況·····	一〇九
第五節	拉丁亞美利加之現狀·····	一一三
第八章	現代科學之進步·····	一一四

外國史表解

緒論

一、定義——歷史者，研究人類社會之進化現象也。

歷史的目的

(一) 探原——說明古今政治社會變遷之原因。

(二) 明變——闡明古今政治社會變遷之梗概。

(三) 求例——就已往之史實，求一公理公例以示人。

(四) 知來——推定政治社會變遷之極致。

民族

所謂歷史的民族者，祇限於與世界史有關係之民族也。此種民族，可大別之爲二：即黃色人種與白色人種。此二人種之繁殖地，大概可以葱嶺爲界；葱嶺以東，爲黃色人種繁殖地，葱嶺以西，爲白色人種繁殖地。

漢族——中國本部。

三韓族——朝鮮。

東胡族——高麗、鮮卑、契丹、女真（金——滿洲）。

蒙古族——蒙古。

歷史上
的民族

黃色
人種

突厥族——月氏、突厥、回紇、土耳其。

西藏族——吐蕃、西藏。

交趾支那族——安南、暹羅。

大和族——日本。

哈姆族——埃及。

塞姆族——亞述、巴比倫、腓尼基、希伯來、阿剌伯。

白色
人種

在亞洲者——印度、馬太、波斯。

印歐族

〔拉丁〕——希臘、意大利、法蘭西、西班牙、葡萄牙。

〔在歐人條頓〕——瑞典、挪威、丹麥、德意志、荷蘭、英吉利。

〔斯拉夫〕——俄羅斯、波蘭、巴爾幹諸國。

第一編 先史時代

第一章 生物演進之程序

〔一〕單細胞——為植物之起源。

〔二〕魚類——為動物之起源。

生物演進之程序

(三)兩棲類動物。

(四)爬蟲類——此時地上，無更高之動物，故稱爬蟲時代。

(五)鳥類及哺乳類動物——此時代大約在距今四千萬年或四百萬年以前。

(六)人猿——為猿人間之一種過渡動物，此種動物，今已絕種。

(七)真正人類——真人之出現，距今至少已有十萬年。

第三章 人類進化之階梯

〔意義〕——大古時代之人類，知識極簡單，所用器具，多為石作，

故稱其時期為石器時代。石器時代，可分為舊石器時代與新

石器時代兩期。

舊石器時代——距今約二十五萬年之時，人類始能製造極粗之石

器，是為前舊石器時代。其後約經過二十萬年以上，約距今

四萬年以前，始入於後舊石器時代。在前後舊石器時代之人

類，已知用火、衣皮、說話、且略知刻畫之技術。

新石器時代——大約由距今一萬年前始，人類生活，已入於新石器

(一) 石器時代

人類進化
之階梯

原始時代。其文明雖較前更進步。心製木器屋。捕鳥虎。燒土爲陶。織麻成布。且知鑲牙。裁種五穀。畜牧。農業。於是平興。

(二) 銅器時代——當公元前四千年左右。埃及人知用銅器代替石器。此爲人類史上金屬時代之始。

(三) 鐵路時代——埃及約在公元前二千數百餘年時。已有鐵器。鐵路興。器具愈臻完備。社會亦日益進步。

第二編 上古史

第二章 亞非之遠古文明

第一節 埃及(Egypt)

哈姆(Hamite)族(亦譯含族)。

位置——在非洲東北尼羅(Nile)河流域。

建國——哈姆族之繁殖於尼羅河流域。遠在有史以前。其脫離石器時代。而入銅

器時代。約在公元前四千年時。其建立埃及王國。約在公元前三千餘年。

政體——君主獨裁制。

社會組織——分僧侶、武士、平民三級；三級界線顯著，不相往來。

埃及

(一)學術——發明太陽歷(爲現今各國通用陽歷之祖)，幾何學、醫學及

象形文字(爲歐洲各國文字之祖)。

文化(二)藝術——有宏太之金字塔、方尖碑、獅身人面像及螺旋室。

(三)工藝——發明紙筆，墨水、陶器及金銀銅器。

(四)宗教——奉多神教，崇拜自然，又信靈魂不滅之說；人死塗以油及香

料，得保尸體永久不朽，世稱木乃伊(Mummy)保尸法。

文化發生之原因——尼羅河流貫國中，每年以定期氾濫一次，因而土壤肥沃，收穫豐富；又加以東北臨海，西界沙漠，使外族不易侵入，故人民有暇研究學問，而文化因以發生。

第二節 巴比倫 (Babylon)

人種——塞姆(Semite)族(亦譯閃族)。

位置——位於美索不達米亞平原之南部。

建國——先塞姆族而繁殖於美索不達米亞平原者，爲蘇美爾人(Sumerians)。塞

姆族於公元前二七五〇年侵入此地，盡有其文化。至公元前二二〇〇年，遂

建立巴比倫國。

巴比倫盛衰——公元前二千二百年頃，爲巴比倫全盛時代；至公元前八世紀，爲同族之

亞述所滅。

政體——君主獨裁制。

社會組織——分貴族、平民、奴隸三階級。

文化——(一)學術——發明太陰歷及楔形文字；關於天文學及數學，亦均發達。

(二)宗教——奉多神教。

文化發生之原因——美索不達米亞平原，土地肥沃，氣候溫和，物產豐富，人民謀生既易，故文化容易發生。

第三節 亞述(Assyria)

人種類——塞姆族(Semitic)

位置——位於美索不達米亞平原之北部。

亞述

盛衰——亞述本巴比倫屬國，公元前一千三百年離巴比倫而獨立。其後國勢日強

，先後吞滅巴比倫、以色列、猶太、埃及、腓尼基、呂底亞諸國。至公元前

六〇六年，爲波斯、馬太、迦勒底之聯軍所滅。

政體——君主獨裁制。

社會組織——分國民、土著、外人三階級。

文化——學術、美術、宗教、多倣自巴比倫。

第四節 希伯來(Hebrew)。

人種——塞姆族。

位置——位於地中海東岸之巴勒斯坦(Palestine)。

建國——約在公元前一千二百五十年頃。

盛衰——瑣羅門王時，國勢最盛。至公元前九五三年，國分南北二部：北爲以色列，南爲猶太，以色列爲亞述所滅；猶太屢滅屢復，就後滅於羅馬。

政治——初爲神意政治，設祭司以理萬機，後改爲王政。

文化——文學略有可觀，舊約全書，足爲其代表。

腓尼基

〔宗教〕——希伯來人，因備受死亡流離之苦，欲求一自慰自解之道，故宗教觀念極為發達，猶太教，即為此族哲人摩西(Moses)所創；迨耶穌出，更發揚而光大之，以成基督教。

第五節 腓尼基(Phoenicians)

人種——塞姆族。

位置——位於亞洲西部。地中海東岸。

建國——約在公元前一千六百年頃。

政治——係集合多數市府而成，各戴世襲君主：就中以西頓(Sidon)推羅(Tyre)

二市為最強。

國民——富冒險性，長於經商航海，殖民地遍於地中海沿岸，而以迦太基為最有名。

文化——西亞埃及文化之輸入歐洲，多出其力。又發明拼音字母：其字母傳至希臘，而變為希臘文，再傳至羅馬，則成寫拉丁文。

第六節 印度(India)

印度

人種——屬印度歐羅巴族，一稱亞利安族。

位置——在亞洲南部，即漢時所稱之天竺或身毒。

建國——印歐族於公元前三千年頃，由中亞入印度，征服土著馬來人；至公元前

二千年，始建無數小國。

政治——分設多數小邦，各不相屬，故團結力異常缺乏，不能抵禦外侮，常為異族所侵略。

原因——亞利安人恐土人難制，因創婆羅門教，專講階級；階級界限極嚴，彼此不通婚姻，不相往來，甚至不能接談。

階級制度

一等為婆羅門，即教士，世掌宗教祭祀。

二等為刹帝利，即貴族，國王官吏士卒等屬之，世掌軍政民政。

三等為吠舍，即平民，農工商牧等屬之，世為農工商。

四等為首陀羅，即奴隸。被征服之土人屬之，世執賤役。

宗教——最先有婆羅門教，重階級。後釋迦牟尼創佛教，重慈悲平等，為婆羅門教之一大革命。

文化發生之原因——恆河及印度河流注其間，印度洋環繞於外，雨量充足，物產